

广东轻院轻化工技术学院文件

粤轻院轻化工学院 院（2020）3号

轻化工技术学院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工作实施方案（第三版）

——返校复学 篇

为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要求，全力遏制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蔓延，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攻坚战，根据学校《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开学复学工作方案》和的文件要求，切实做好学院返校复学工作，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我院返校复学实施方案。

一、成立轻化工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工作小组

组 长：谢彩英、李 荣

副组长：吴忠坤、杨崇岭、云娜、全体党支部书记

成 员：林思克、全体辅导员、全体班主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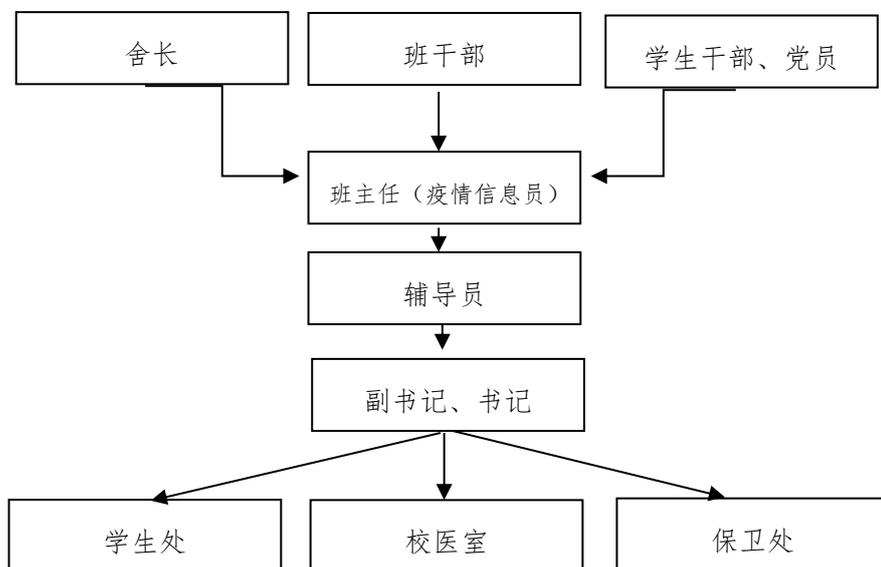
二、成立轻化工技术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监测工作小组

组 长：谢彩英、李 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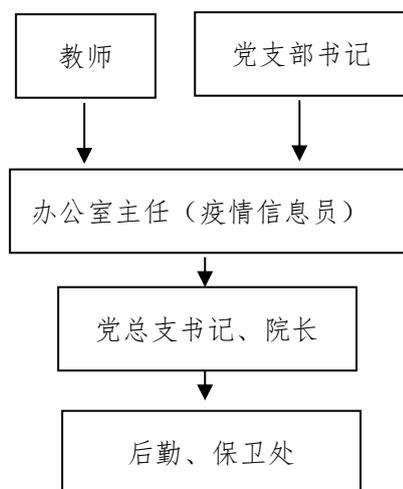
副组长：杨崇岭、云娜、吴忠坤

组 员：林思克、陈晓腾、吴国源、教研室主任、辅导员、各班主任等疫情信息员

学院学生疫情监测报告流程与责任体系：



学院教工疫情监测报告流程与责任体系：



学院的疫情监控小组在学校疫情监控小组的指导下开展具体的疫情防控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学院全体师生的新型冠状病毒防治知识的宣传教育、出勤、健康情况汇报等。

四、制定完善方案，加强工作部署和指引

第一部分 学生返校前工作

（一）学生返校工作计划方案

为做好我院开学返校工作，切实保障全体学生平安返校，根据学校《2020年春季学生返校工作计划方案》的精神，特制定我院的具体实施方案。

1. 总体目标

根据当前疫情防控形势，维护学校正常秩序和校园稳定，在确保全体学生平安返校的条件下，根据学校确定的返校日程，精准安排学生分期分批有序返校。

2. 主要内容

（1）根据学校返校方案，实施分年级、分班级、分省份、分批次有序返校的总原则。有顶岗实习任务的大三（第一批）学生先返校，大一（第四批）、大二（第六批）后续返校；非湖北省、温州市的学生先返校，居住在湖北省、温州市的师生后续返校；有科研任务、比赛任务、实训任务的学生经批准后先返校，无特殊任务的学生后返校。学生具体返校方案见附表《分批返校安排表》。

附表：分批返校安排表

序号	学院批次	对应学校批次	年级	校区	回校人数	备注
1	第一批	第一批	大三	南海	656	有科研竞赛任务。学校拟定时定，建议到学下，进分。实施。
2	第二批	第四批	大一	南海	922	
3	第三批	第六批	大二	南海	851	
4	第四批	第十批	假期滞留湖北学生	南海	11	

(2) 各班根据学院返校安排表，按批次确认每一名返校同学的健康状态，并填写《返校学生具体名单》，由学院审核后交学校。

《返校学生具体名单》表格具体填写要求如下：

- ◇ 第一批大三毕业生若已在企业进行顶岗实习的，在《返校学生具体名单》（第一批）表格的“备注”中注明“已在企业顶岗实习不返校”，其他情况如实填写；
- ◇ 第四批大一学生如实填写个人情况；
- ◇ 第六批大二学生如实填写个人情况；
- ◇ 有科研竞赛任务学生可申请第一、二批返校，在“备注”中注明“具体的科研任务或拟参加的竞赛项目名称”；
- ◇ 其他情况按第3点要求执行。

(3) 根据教育部《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指南》，具体要求如下：

- ◇ 假期曾在湖北停留或途径湖北，已从湖北返乡者，或近期接

待过湖北疫区来访亲友的,需完成14天的居家隔离医学观察,14天内未出现发热或呼吸道症状者,经学校审批方可返校;

- ◇ 假期曾于确诊/疑似病例有密切接触者,须在医疗卫生机构指导下完成14天的隔离医学观察,14天内未出现发热或呼吸道症状者,提供当地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解除医学观察证明,经学校审批后返校;
- ◇ 目前有发热、干咳等呼吸道症状以及腹泻、结膜充血等症状时,暂缓返校;
- ◇ 确诊或疑似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者,暂缓返校,待疫病痊愈后居家隔离一段时间(至少14天),提供医院证明后经专业人员评估,再由学校严格审批后返校。

(4) 学生在返校途中应加强个人防护。

- ◇ 有条件的建议乘坐私家车返校,尽量避免搭乘公共交通工具,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时,应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
- ◇ 随时保持手卫生,减少接触交通工具的公共物品或部位,接触公共物品、咳嗽手捂之后,用洗手液或肥皂再流水下洗手,或使用免洗洗手液擦拭消毒;
- ◇ 避免在人员密集、通风不良场所逗留。留意周围旅客状况,避免与可疑人员近距离接触;
- ◇ 做好健康监测,自觉发热时要主动测量体温,若出现可疑症状,尽量避免接触其他人员,视病情及时就医。

(5) 加强完善返校学生管理及学生健康跟踪工作，不在学校批准返校名单内学生不可提前返校。学生在进入校园时应配合学校进行相关体温测量及信息核对登记，依次排队，避免拥挤。学生进入校园后，每名学生每日进行健康监测、异常状况及时进行汇报，并按要求处理。

(二) 加强师生员工返校健康教育和培训

1. 通过学院主页和微信号做好线上宣传工作，在学院宣传栏和学生宿舍区做好线下宣传工作，告知返校途中的防疫措施、到校后接受预防性防疫安排等内容，进一步加强师生员工健康教育，提高自我防护能力。

2. 组织召开学院全体教师返校健康教育培训。

3. 组织召开班主任网络工作会议，强化班主任在班级管理中的主体责任，按照网格化管理思路，采取“人盯人”措施，全面摸清、准确掌握本班学生的信息及健康状况，关注学生健康动态。

4. 学生返校后学院各专业班级开展安全主题班会；

5. 由院长李荣教授通过易班网络平台，以易班优课的形式对全学院毕业班学生进行线上《“疫”然行动，扬帆启航——院长思政第一课》关于疫情防控的培训。

6. 由党总支书记谢彩英为返校学生开展《“战疫”背后的责任与担当》为主题的书记思政第一课，对返校学生进行培训。

(三) 制订疫情工作流程和应急处置预案

1. 在学校后勤管理处对校内公共环境的预防性消毒的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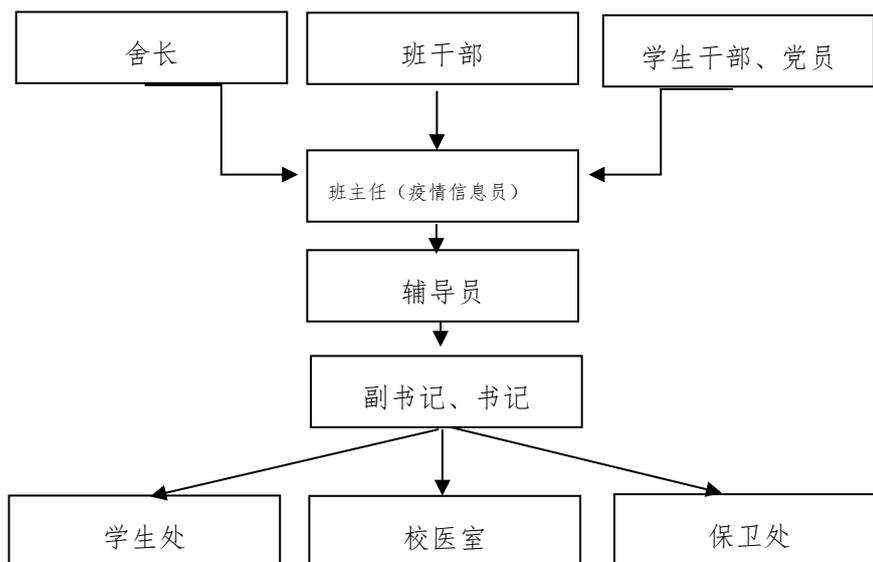
上，学院做好相关物资发放工作，组织学生按照指引用消毒粉对所住宿舍内部进行消毒。

2. 建立体温检测制度，筛查体温异常人员。由学校后勤向每一学生宿舍发放体温计，并由每位学生于当天上午和下午两个时间段进行体温测量后在线上进行每日两检体温填写（具体填写方式另行通知），学院开展学生体温报备的抽查工作。学院发现体温异常的同学及教职工及时上报并进行初步筛查。

3. 与学校医务室建立联动机制，在学校医务室指导下开展体温异常筛查工作。

4. 学生一旦出现异常情况，立即上报至学校医务室、保卫处和学生处，并紧跟处理。根据学校应急预案和南海区医疗机构的要求处理异常情况，跟踪异常学生情况。

具体应急流程如下：



南海校区就诊流程如下：

(1)由疫情信息员或其他人员发现学生身体不适，第一时间送至医务室就诊→如发热超过 38℃，有湖北居住史及出现冠状病毒肺炎的典型症状：干咳、乏力、呼吸困难。班主任带患病同学至小塘医院发热门诊（22:00 之后直接前往医院大厅分诊台）确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入院治疗，医务室首诊医生在微信群（南海区大中专提交疫情防控材料群）提交材料，同时登陆 佛山教育系统疫情登记网站/APP 填报新增信息。（小塘医院总值班电话:18988622120，发热门诊主任电话：18138524597，）

（附：南海校区医务室上班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 至 11:15，中午 12:00 至 13:00，下午 15:00 至 18:15，夜间 19:00 至 22:30。周六至周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5:00 至 18:00，值班电话：15815621803 / 691803。狮山大学城卫生服务站上班时间：周一至周五 10:00 至 12:00, 14:30 点至 20:30 ）

(2)在夜间出现发热等不适症状，第一时间至医务室就诊，如发热超过 38℃，由医务室通知班主任和车队外送至小塘医院就诊（次日第一时间由班主任告知医务室，由医务室跟进流行病学调查）。

（四）做好健康监测和信息摸排

学校确定开学返校日期后，学院通过学校健康报备系统收集所有拟返校学师生员工 14 天的健康信息，包括基本信息、目前身体状况、国内疫区旅居史和境外疫区旅居史、家庭成员状况和活动轨迹等。充分利用健康码等手段，确保健康信息真实准确，

坚决杜绝带病返校。

因工作、比赛或顶岗实习等特殊原因需提前返校学生，提前做好健康登记和向学校有关部门申报返校。（黄韵婕负责）

（五）做好开学前实训室的安全检查工作

由学院教学副院长组织学院实训中心实验员，在学生返校前一周进行每一个实训室的安全检查，做好安全隐患的排查，消除隐患。同时开展每个实验室的消毒工作，清理污水，消除细菌、病毒滋生环境。做到日常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第二部分 学生返校当日

（一）学生返校进学校大门检测与登记

根据学生处安排，学院安排 5-6 名志愿者（学校医务室提供个人防护用品）进行学生进入学校大门的体温检测，无异常的学生到学校进大门后附近的学院登记点（4 名志愿者和辅导员负责）登记健康码和健康信息后，返回宿舍；有异常的学生送往学校医务室的临时医疗点进一步检测，若疑似病例，控制其离开现场，做好隔离保护，配合学校做好现场处置工作。另，家长和自驾车辆不能进入学校。（吴忠坤统筹负责）

（二）学生返校注册

学生按照学院提前分批的安排进行报到，采取电子注册的方式。学生报到后及时与班主任、辅导员、家长报告到达信息。（颜倩、林耀华负责）

第三部分 开学返校后管理

(一) 各类人员管理

1. 学生管理

学生自返校日起，执行《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体温和疫情监测制度》，实行一日两检“晨午检”，学生在线上进行一日两检体温结果的报备，学院进行学生报备情况的跟踪和不定时抽查学生报备真实性。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准时申报学院报备结果，不漏报、迟报以及瞒报。（黄韵婕、各专业辅导员负责、班主任负责）

对体温异常者填报体温异常登记表并务必指引至学校医务室就诊。

(1) 疫情解除前，学校校园实行封闭管理。班主任教育学生进入校园要佩戴口罩，核验身份和检测体温，无特殊情况不能外出，有特殊情况，要向学院和学校报批。

(2) 学院停止组织聚集学生的校内外大型集体活动。学院专业社团及分团委学生分会在疫情未基本稳定前不得进行组织训练、组织开会、组织聚餐、集体外出游玩等活动，专业社团及分团委学生分会工作安排推迟进行。

(3) 学生会议采取错峰开会。使用视频会议等新开会形式，不召开聚集性会议。

(4) 加强身体健康状况、考勤管理及请假管理

学生不得无故缺勤，学生出现身体不适时，应当及时至南海

校区医务室就诊，就诊与课程冲突应当按程序请假，并如实向班主任和医生汇报病情。

学生主动留存班主任有效联系方式。班主任要全面掌握班级学生动向和联系方式。班主任和传染病直报员（辅导员）通讯联络应当保持畅通，以备医务室紧急联络。

学生因紧急原因需要申请外出时，必须向班主任报告情况，取得班主任同意后，按程序上报院办申请批假。

如请假在外时出现身体不适及时至正规医院就诊，不得隐瞒、谎报病情，不得不经请假私自外出。

（5）疫情期间违规行为处置方案（吴梦雅负责）

第一条 学生返校时间以学校通知为准，在规定的返校时间前任何学生不得擅自提前返校。有以下行为者，学院给予通报批评，情节严重者或造成重大传染事故的，报学校进行处分。

（一）未经批准或不听劝阻，擅自提前返校的；

（二）擅自提前返校，隐瞒不报的；

（三）伪造或提供与疫情防控相关虚假证明等材料的；

（四）因特殊情况，经审核同意返校的学生，在返校过程中不遵守所在地、途经地和佛山市疫情防控相关要求的；

（五）因特殊情况经批准提前返校的学生和假期留校学生，不服从学校疫情防控管理要求的，如应该隔离但拒绝隔离，不服从隔离工作要求，擅自解除隔离，不按照规定佩戴口罩，个人健康信息弄虚作假，擅自离校，违反公寓、食堂、图书馆等公共场所管

理规定的。

第二条 学生按照学校要求填报个人相关信息时，故意不报、瞒报、错报、误报、漏报的，学院给予通报批评，情节严重者或造成传染事故的，报学校进行处分。

（无正当理由不按要求填写健康信息，2次以下，班主任口头警告；3次，学院通报批评。

第三条 学生按照学校要求开展线上学习，须遵守课堂纪律，服从教师管理，对旷课、迟到、早退、代刷网课、影响成绩评定、扰乱教学秩序等行为者，依据学生手册处分。

第四条 遵守学校疫情防控工作要求，积极配合学校疫情防控工作，服从学校日常管理。有以下行为者，学院给予通报批评，情节严重者或造成重大传染事故的，报学校进行处分。

（一）经学校同意提前返校学生，在校内特定场所违反必须佩戴口罩要求，不听劝阻的；

（二）应该隔离但拒绝隔离，违反隔离工作要求，擅自解除隔离的；

（三）不按规定监测自身健康状况，不按要求及时准确报送个人信息，对个人身体健康有关信息弄虚作假的；

（四）影响或干扰他人身体健康监测的；

（五）身体健康状况出现异常，不服从学校安排的；

（六）私自组织聚集活动的；

（七）明知自己存在健康隐患，仍不主动采取措施，给他人造成

健康威胁的，严重情况的报警处理；

- (八) 以疫情为借口，故意不参加学校、学院学习等活动的；
- (九) 校内进行商业活动、贩卖防疫物资、利用疫情谋取私利的；
- (十) 校内散布防控疫情不实信息的；
- (十一) 组织参与、教唆煽动他人实施有碍疫情防控活动的。

第五条 遵守疫情防控期间对学生宿舍、食堂、教室、图书馆等场所有关防控要求。有以下行为者，学院给予通报批评，情节严重或造成重大传染事故的，报学校进行处分。

- (一) 串访宿舍，不听劝阻的；
- (二) 在宿舍留宿他人或到其他学生宿舍住宿的；
- (三) 不配合工作人员进出登记、监测体温、证件检查等疫情防控工作的；
- (四) 未经允许，使用他人餐具等个人物品，给他人带来健康隐患的；
- (五) 在校园内喧哗起哄，造成周围人员恐慌，扰乱学习生活秩序的；
- (六) 公寓内出现疑似或确诊病例，不按照学校要求进行集中隔离的；
- (七) 其他违反公寓、食堂、教室、图书馆、实验室和研究生工作室等疫情防控管理要求的。

第六条 严格遵守疫情期间外出管理规定，有以下行为者，学院给予通报批评，情节严重或造成重大传染事故的，报学校进行

处分。

- (一) 未经学校批准，带校外人员进入校园的；
- (二) 未请假或请假未批准，擅自离开学校的；
- (三) 特殊情况经批准离校，再次返回学校后，不按学校疫情防控要求采取相应措施的；

(四) 未经允许，通过校门、围墙、栅栏等与校外人员近距离交流，直接或间接与校外人员接触的，如外卖人员、快递人员等。

第七条 违反网络管理规定，有以下行为者，学院给予通报批评，情节严重者或造成重大传染事故的，报学校进行处分。

- (一) 利用网络散布谣言的；
- (二) 在网络上发表、评论、转载不利于疫情防控工作言论的；
- (三) 其他利用网络组织或参与妨碍疫情防控行为活动的。

第八条 其他违反上级部门、学校要求和校纪校规行为的，参照学校有关规定处理。

2. 教职员工管理

(1) 严控教职员工外出。预期防控期间，非必要外出旅行或会议或活动，确需外出的要通过 OA 填报外出报备申请。

(2) 按学校要求执行严格入校身份核实和体温监测。教职员工需凭有效证件或通过人脸识别系统以及体温监测方能进入校园。

(二) 重点场所管理

1. 办公场所

工作期间，多人办公时需佩戴口罩。接待外来人员，双方需佩戴口罩，定期对办公场所进行消毒，清理污水，消除细菌、病毒滋生环境。做到日常通风换气，保持室内空气流通。

2. 实训室

(1) 教师、学生、实验员在实训室区域内应佩戴口罩，并保持一定的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

(2) 加强实训室值班工作。

3. 宿舍区

(1) 建立学工人员监督队伍

按照学院进行的合辅导员晚上值班制度（具体值班楼栋见附件），当天晚上值班的辅导员负责当天一天的宿舍区管理，对于突发情况及时处理，晚上值班时，巡查宿舍区域。具体值班如下：

星期	值班教师
一	吴忠坤
二	苗晓亮、吴梦雅
三	朱雯、刘冲
四	陈晓腾、柴培
五	黄韵婕、于亚飞
六	由周末值班人员负责
日	由周末值班人员负责

(2) 建立学生干部监督队伍

当天值班的学生干部由生活部、纪检部、女生部、组织部的干部组成，制定值班安排表，与值班当天辅导员一起，一同巡查宿舍区域安全问题，对学生进行适当提醒和教育。（陈晓腾、黄韵婕负责）

（3）建立班级宿舍管理队伍（黄韵婕负责）

班级宿舍监督员为各班生活委员，生活委员排好班干值班表，具体到每天的值班班干部，各宿舍长配合做好相关工作，宿舍长排好宿舍成员的值日表，具体到每天的值日人员。

宿舍区实施封闭式管理。谢绝访客，督促引导学生自觉遵守学校的防疫管理规定，按照学校统一安排，错时作息、定点活动，不串门，减少不必要的人员聚集。

实行以宿舍为单位的集中动态管理，实行一日两检“晨午检”，学生在线上进行一日两检体温结果的报备，学院进行学生报备情况的跟踪和不定时抽查学生报备真实性。执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准时申报学院报备结果，不漏报、迟报以及瞒报。严肃处理夜不归宿的学生。

（3）检查宿舍环境卫生

加强宿舍区域卫生环境管理和检查工作，做好学生健康卫生教育工作。每两周组织一次大规模卫生检查；每天由值班辅导员和学生干部进行宿舍安全与卫生抽查工作。具体如下：

- 1) 配合学校宿舍卫生检查。
- 2) 配合学校对宿舍区域进行消毒，并做好防护措施。

- 3) 学院当天值班辅导员和学生干部队伍，检查学生的宿舍卫生：
- ◇ 宿舍书籍、用品、电器设施等物品保持清洁、摆放整齐，室内干净明亮。
 - ◇ 各宿舍厕所、楼梯、楼道、阳台等是否无垃圾、无积水、无污渍、无蜘蛛网，无异味，做到窗明几净、整洁明亮。
- 4) 做好抽查工作。对做的好的宿舍提出表扬，对较差宿舍进行批评教育，屡教不改者将严肃处理。

（三）应急心理干预方案

1. 落实全院全员学生心理辅导工作

积极响应学校心理健康中心的工作内容安排。同时利用轻化工技术学院轻青驿站（二级心理健康工作站）及其公众号和轻化工天地微信公众号向全院学生宣传疫情期间的心理健康知识和学校心理健康中心的心理援助途径。（苗晓亮负责）

落实轻青驿站的值班制度（附：轻青驿站相关规章制度和值班表），在开学期间，以“来者不拒”的原则接待每天前来进行咨询的同学，建立单独的心理健康档案，并进行跟踪访问，保持与学校心理中心的联系和沟通。（苗晓亮负责）

2. 做好返校后全院学生的心理排查工作

返校后开展全院学院的心理排查工作，以心理委员、学生干部、宿舍长、班主任四个线路排查本班同学的心理情况，按学校

心理中心规定和轻化工技术学院心理工作细则进行处理。（苗晓亮、专业辅导员负责）

3. 进一步跟进各级心理预警学生的情况

根据心理预警学生工作信息库，按二级心理预警—班主任、一级心理预警—辅导员、高危学生—书记、院长、副书记开展心理跟进工作，进一步了解各级心理预警学生的情况。（吴忠坤、苗晓亮负责）

4. 做好学生干部培训

返校前和返校后组织全体班级心理委员的培训工作，落实班级心理晴雨表收集制度，分级别做好心理疏导工作。（苗晓亮负责）

（四）隔离治疗学生的心理健康工作预案

对于学生中的疑似病例以及在隔离治疗期间学生的心理健康工作方案如下：

1. 汇集了解被隔离学生的情况，由专业辅导员对其进行心理疏导。并与相对应的班级心理委员与其建立一对一的联系，做好学生在隔离治疗期间的心理健康的维护。（各专业辅导员负责）
2. 建立家长、专业辅导员、班主任建立密切联系。专业辅导员、班主任要了解、跟进班级里面处于隔离治疗期的学生的心理健康状况，并与家长建立主动、积极的联系，共同做好隔离治疗期间学生的心理健康工作。（各专业辅导员负责）

3. 为每个隔离治疗的学生建立单独的心理健康档案。每周定期向上级领导汇报隔离治疗学生的人数和心理健康状况。（苗晓亮负责）

（五）学生集中隔离观察工作流程

1. 宣传疫情防控意识。各年级召开主题班会：

（1）向学生宣传疫情防控意识的重要性，从思想让所有学生重视起来，如果有发热、干咳、乏力、呼吸困难等疑似冠状病毒新型肺炎的典型症状要及时上报班级生活委员。

（2）指导疑似患病学生及时主动到定点医疗机构隔离治疗。（黄韵婕负责）

2. 收集填报信息。班级生活委员每天收集班级同学中有疑似冠状病毒新型肺炎的典型症状的同学的基本信息，如：姓名，班级、所在宿舍、家长联系方式、是否有与潜在病例接触的历史等基本信息。（黄韵婕负责）

3. 信息上报

（1）将收集的疑似名单在最短时间内向校医务室工作人员反映，并及时向学院领导汇报。

（2）联系校医务工作人员对疑似病例学生所在宿舍区域进行消毒，同时安抚同宿舍其他学生的情绪，正面引导，避免引起恐慌。

（3）疑似传染病的学生经卫生防疫部门确诊为传染病者，应及时停课或休学隔离治疗，待病愈并凭医院证明方可回校上课。（黄

韵婕负责)

(六) 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根据《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开学方案(第三版)》的要求,为使学校的新型冠状病毒工作得到规范落实,结合学院的具体实际,特制定轻化工技术学院的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

1. 成立二级学院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监控小组

组 长: 谢彩英、李 荣

副组长: 吴忠坤、杨崇岭、云娜、全体党支部书记

成 员: 林思克、全体辅导员、全体班主任

2. 返校前疫情监控与管理制度(黄韵婕负责)

(1) 每天督促学院全体学生健康报备,对未报备或者报备中出现发热、咳嗽的原因进行具体排查。

(2) 对湖北、温州等重点疫区的同学进行集中健康监测、跟踪、报告,并对该地区同学定期进行人文关怀。

(3) 对学生的健康状况进行筛查,关注全体学生返校前14天身体健康状况,不允许带病或者为接触医学观察的学生返校上课。

(4) 加强疫情上报工作,如发现疑似病情,及时上报学校保卫处及上级部门。并建立疑似病例的档案建档、整理、跟踪、报告。

3. 返校后建立学生每日健康打卡、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制度

(1) 返校后继续坚持每日健康打卡。班主任和班级学生干部

在学院领导的指导下每天对学生的健康状况进行追踪。了解学生出勤、健康情况。一旦发现学生有发热、咽痛、咳嗽等早期症状，以及疑似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病人时，及时报告学院并告知校医，由校医进行进一步排查，并将排查情况记录在学生因病缺勤表、新型冠状病毒病人患病及病因排查结果登记表上。（黄韵婕负责）

（2）学习委员每天报因病缺勤表。

学习委员每天对班级学生的出勤情况进行登记，形成每天的因病缺勤表。学院老师对因病缺勤表进行审核，并追踪缺勤原因，对于发热、咳嗽、咽痛等情况及时了解并汇报给学校医务室。由学校医务室对此类缺勤学生进行检查，确保对病人早发现，早报告。（颜倩、林耀华负责）

（七） 制定学院健康教育制度（吴忠坤统筹）

1. 学院定期进行卫生知识宣传教育工作，特别是根据季节等情况有针对性地进行常见病和传染病预防知识教育。

2. 广泛开展形式灵活的健康教育，加强常见病、传染病的预防与了解。利用学院院务宣传栏、学院主页、公众号、微信群等多种方式，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传染病知识健康教育活动，重点开展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和相关呼吸道相关传染病的健康教育和宣传工作，提高师生对传染病防控的思想认识，消除恐慌情绪，正确面对和配合传染病防控工作，提升师生健康理论水平。

3. 加强学生食品卫生的管理,教育学生合理营养,平衡膳食。掌握预防营养性疾病的基本知识,了解平衡膳食对人体健康的重要作用。

4. 科学制定作息時間,充分利用大腦的活動特點,注意用腦衛生,合理安排學習方法,提高學習效率。

5. 切實做好宿舍環境衛生和個人衛生工作。每兩周組織一次衛生檢查評比活動,使環境整潔美觀,學生人人講衛生。大力開展愛國衛生運動,認真履行學校勞動課教育制度,保持清潔衛生;個人養成良好的衛生習慣,勤洗手,發生傳染病時盡量減少到人群密集場所活動,咳嗽或打噴嚏時,遮住口鼻,咳嗽或打噴嚏後洗手,避免用手觸摸眼鼻口,保持環境清潔和通風。

6. 鼓勵和組織學生開展個人體育健身活動,養成良好生活習慣,增強對傳染病的抵抗力。

7. 建立預防疾病應急制度。發現學生有病及時讓學生到醫療機構就醫,若發現重大疾病或傳染病應在第一时间報學院領導和相關部門。按學校規定和病人情況及時採取相應措施,保證病人得到及時科學的治療,防止疾病傳播。

8. 應勸告患病學生及時治療,並在家休息,禁止患有發熱等傳染病的學生帶病來校學習。對患病隔離的就醫流程做好指引,做好全體學生的心理輔導及情緒穩定工作,注意正面引導,避免引起恐慌,維護學校正常教學秩序。

（八）教学、实训场所管理方案

为了响应学校《新冠肺炎疫情期间我校开学复学工作方案》，轻化工技术学院实验实训中心根据学院要求，制定出以下执行方案：

1. 实验实训场所管理方案

（1）实训室进行全面清洁、消毒。学生返校前一周，各分管实验员需对所管辖的实训室进行全覆盖清洁。（各实验员负责）

（2）教师、学生、实验员在实训室区域内应佩戴口罩，并保持一定的距离，避免近距离接触。

（3）在天气允许的情况下，上课前提前打开门窗通风。每次上课前，在条件允许下提前 30 分钟把实训室门窗打开通风。（各实验员）

（4）下课后要求最后上课的班级及时进行清洁。每天最后下课的班级需对实训室进行打扫，地面每天使用浓度为 500mg/L 的含氯消毒液喷洒或擦拭消毒 1 次。（实验员监督）

（5）防疫提醒。在实训室门口张贴防疫注意事项，提醒师生注意卫生、注意防护。（吴国源负责）

（6）防疫物资配备。各专业实训室均需配备一定数量口罩、洗手液、手套等，以应对突发事件。（吴国源负责）

（7）学院实训室范围内的走廊、楼梯扶手等公共区域的防疫。实验员在清洁、消毒的时候，需对实训室范围内的走廊、扶梯公共区域进行打扫，各扫门前雪。（各实验员负责）

(8) 实训室停止对学生开放大型集体活动（班会、团日活动）。学院专业社团及学生在疫情未基本稳定前不得在实训室内进行组织训练、组织开会、等活动。

(9) 加强实训室值班工作。实训中心每天安排一名实验员值班，对课后实训室进行全面排查、所有实训室门把手消毒等。具体安排如下：

教学周	值班教师
学生返校第一周	吴国源
学生返校第二周	温建强
学生返校第三周	林嘉定
学生返校第四周	陈杰生
学生返校第五周	骆雪萍
学生返校第六周	王月仙

2. 实训教学活动开展方案

(1) 实训室内理论教学管理

由于实训室座位有限，座位数与学生的比例基本维持 1:1。实训室的理论教学原则上继续采取线上教学，如确需集中面授，教师需申请更换教室（座位数与学生的比例至少 2:1），其中高分子联已采取小班教学无需再分班教学。如果学校教学资源无法

满足理论课面授，需采购课桌隔离板 300 块，将理论课桌一一隔离，减少学生接触。

(2) 实训室内实验实训安排管理

由于学院现有实训工位无法容纳整班学生，理实一体化课程实验部分，采取分批上课；大型实训采取小班教学，以免学生聚集。

(九) 教学活动开展方案

1. 课堂教学安排

(1) 教学计划、教学内容、教学任务安排原则上保持不变，视疫情防控情况以及学校开学时间调整教学进程。正式开学之后，校内实践教学按课表及教学进程执行；需要外出实习实训的要提前一周将外出实习计划报学院，并经学院领导批准。因疫情影响，导致校外实习实训无法按计划进行的，应提前调整教学进程，并报学院和教务处备案。（颜倩、林耀华负责）

(2) 对于理论课程，疫情期间，推行线上教学。学生返校后，理论教学以网络教学为主逐步过渡到课堂教学为主，线上线下融合的方式，在保持课表不变的情况下，将返校前的在线学习情况和返校后的学习情况进行累加。任课教师在首次课堂集中讲授时，至少安排一次课（2-3 学时）针对在线教学期间讲授内容的薄弱环节或学生掌握度不深入的章节进行巩固讲授、辅导答疑等多种方式教学；（颜倩、林耀华负责）

(3) 正式返校后，对暂时仍不能返校上课的学生提供个性化的学习支持，通过所选课程课堂直播或转播、在线开放课程、网络答疑等多元化方式，确保学生能够及时、有效保证学习进度，为需要补考的学习困难学生提供精准指导，同时安排同班已返校的同学进行在线帮扶。对于学生由于所处地域条件差、没有学习终端设备等造成没有参与在线教学的情况，由任课老师制定相应的集中教学后的补课计划。（杨崇岭统筹）

(4) 扎实抓好学生出勤情况，由学委负责一日一报，对无故不上课的同学，要及时跟踪了解情况并报学院备案，由专人负责跟进。

(5) 合理安排作息時間，引导学生加强体育锻炼。

(6) 对于因疫情不能正常返校的任课教师，其所承担课程、教学任务，适当推迟或返校后再作安排。对于居家医学观察或隔离且身体无明显症状的老师，积极通过视频会议系统和网络办公平台，开展教学科研与行政工作，及时解决学生的学习问题，确保工作不停摆。

2. 毕业设计（论文）

毕业设计（论文）继续按原计划进行，采用线上和线下结合方式开展，指导老师根据需要少量分批安排学生开展线下的集中指导。对确需安排答辩的，可采取远程视频答辩等方式进行。对确因疫情影响，毕业设计（论文）课题需要调整的，应按照毕业设计（论文）课题调整的相关规定进行调整。（林耀华负责）

3. 补（缓）考、重修、免修免听、学籍异动和教材发放等安排原定于学期初开展的补（缓）考、重修、免修免听、学籍异动和教材发放等工作等返校后开展，具体时间另行通知。（颜倩、林耀华负责）

4. 学生返校后补课的时间、地点安排

学生返校后，任课老师可利用以下时间段安排补课：晚上、周末。补课教室由任课教师提前一周的周一向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统一对申请。（颜倩、林耀华负责）

5. 教学服务与管理

建立并充分利用学生、辅导员、授课教师、班主任联动机制，在疫情防控期间及时开展必要的监督检查，及时跟踪离校学生每日学习情况，及时掌握学生学习进度。要加强辅导答疑，加强学生心理辅导服务，帮助学生以平稳的心理状态应对疫情所带来的负面影响。



